

证券代码：688196

证券简称：卓越新能

公告编号：2026-025

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补缴税款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厦门卓越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近期对涉税业务开展自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经自查，厦门卓越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对 2022-2024 年度所得税应纳税额进行调整，需补缴企业所得税 3,577.58 万元，滞纳金 1,259.09 万元，合计 4,836.67 万元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已足额缴纳和调整相应税款及滞纳金。本事项不涉及行政处罚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相关规定，上述补缴税款及滞纳金事项不属于前期会计差错，不涉及前期财务数据追溯调整。公司补缴上述税款及滞纳金将计入 2026 年公司当期损益，预计将影响公司 202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，最终以公司 2026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为准。

特此公告。

龙岩卓越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7 月 11 日